

邢院生

板



书山有路勤为径

邢院生

春风文艺出版社

一九八二年·沈阳

叛女
邢院生

春风文艺出版社出版

(沈阳市南京街6段1里2号)

辽宁省新华书店发行

沈阳新华印刷厂印刷

字数：205,000 开本：787×1092 1/16 印张：10 插页：6

1982年11月第1版 1982年11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05,000

特邀编辑：洪钩 插图：安今生

封面设计：安今生 责任校对：汜人

统一书号：10158·676 定价：0.78元

序

萧乾

说起来是七年前的事了。一九七五年的一天，朋友丁化贤同志告诉我，她的一位贝满中学时代的同窗，在北京医学院研究生毕业后，就当了理疗科的技术员。她酷爱文学。六六年以后，这位文弱而又善良的女性——而且是位革命先烈的遗孤，竟然也遭到监禁和鞭笞。她的儿子因反过林彪，被打成现行反革命，当时还在关押。但她十分坚强。在苦难中她未哭泣，却偷偷写了一部自传体小说，问我可有兴趣把她那手稿要来翻翻。

那时我早与文艺绝缘多年，而所谓文艺，当时也就是那几出样板戏，谁还敢写什么自传体小说！并且还在人身失掉自由的时候！也许是出于惊奇，我就把手稿要来了。哎呀，总有几斤沉的一大包。打开一看，一千多页的稿纸写得密密麻麻。我心想，在受难的时刻，在不但丝毫没有出版的希望，而且可能构成这样或那样可怕罪状的情况下，去写这么一部长篇巨著，仅仅这份毅力，这股胆量就够感人的了。于是，我怀着对作者（那时才知道她是邢院生同志，但还未见过面）敬佩的心情，花了两三天一口气读完了《前夜》——这

是手稿暂定的题名。

记得小说从清末民初开始写到四十年代的学运，以旧中国为背景，写润格、江风母女两代人的辛酸史。我是在北京出生并长大的，小说描绘的正是老北京的人物和事件，读来倍感亲切。她笔下的天桥呀，隆福寺呀，我都是熟悉的。我对作品中的梨园生活虽是陌生的，但那又正是我很想一窥的富于传奇性的世界。

读了几万字后，我感到作者观察细致，生活知识和经验十分丰富，语言和景物描述颇富地方色彩。为了酬答作者的雅意，在读竟全稿后，我还写了篇近八千字的“读后感”。不想她竟把这东西保存至今。这次为了怂恿我为这部小说写序言，还特意把它拿来给我看，不看则已，看了真觉赧然。那份“读后感”实际上反映了我自己自五七年——尤其是六四年以后在思想上的混乱。

回想当时写那篇“读后感”，我还是出于一番好意。我想作品既然写出来了，就应当设法帮它能见天日。换句话说，我是想“帮助”作者去就合当时那帮人所强行实施的“艺术标准”。所以一开头我就嫌这部小说“使人读了如光怪陆离的万花筒，写的不是大时代的主流”；“作品写的是中华民族史上极其重要的一个阶段（指‘一二·九’运动及抗战）。然而它并没就这一时期的阶级及民族矛盾来展开情节，始终局限于个人的悲欢离合上，听不到时代的声息脉搏。”接着，我又根据当时流行的谬论，指摘“作品在写正面人物时，往往一笔带过，而对一些社会渣滓如舞女汉奸，则从打扮到语言动作，都刻划得十分细腻”。总之，是怪作者

“过于局限于个人经历及见闻，没从大处着眼，没从正面展开矛盾。”

另外，我还就全稿的布局及人物提了些意见，认为有些地方写得紧凑，有些地方松散；有些情节因为事先有伏笔，所以脉络分明，有些则来得突兀。觉得全书主线欠明，重点欠明，其实，就是怪它够不上那时的钦定标准。于是，我建议把江放这个人物写得高大坚实，把出身寒微的人物如秋菊和拾遗更多地突出来。一句话，是建议作者放弃她原来“写部自传体小说”的创作意图，放弃她所熟悉的一切，去写一部文痞姚文元会点头的东西。

我是怀着负疚的心情，流着汗来重读了七年前写的“读后感”。院生同志真是宽宏大量。她不但没怨我为她出的馊主意，还执意要我为她的这部作品写序。既然如此，我索性借此作个检讨。

其实，我很不赞成一个作者为了求得作品出版而勉强就合一种框框或标准，即便那是来自最高权威。这往往正是印出的作品很多而好作品极少的一个重要原因。七年前我为她出的那些馊主意是完全与我在“大象与大纲”^①中所谈的艺术观点背道而驰的，我是在用“文艺世故”教唆她。一部小说，不论长短，从主题到结构和内容，都只能通过作者本人的体验和认识去构思。土建有标准设计，有预制件。我希望永远不要在文学艺术领域里搞标准设计，也切不可用预制件。最近我听一位邻居说：一个诗人不但不应和其他诗人（即便

① 见《萧乾散文特写选》，1980年人民文学出版社版，第79页。

是一个流派的) 在风格上雷同，他写一部作品时，也不应当和自己的其他作品雷同。我十分同意这一观点。我相信每一个爱护中国文艺、希望我们写出无愧于伟大中华民族文学传统的作品的人，都必不忍心再用“样板”来扼杀创作的生机。

我不知道院生同志这些年来对她这部作品都作了哪些修改，但我认为不应当要求一部自传体小说去全面地反映时代的脉搏。能有象《子夜》那样概括一个时代的作品，当然很好；然而脉搏也是一下一下地跳成的。倘若有很多的人象院生同志那样鼓足勇气来写写自传体小说，合在一起，仍可以构成一幅时代的伟大画卷。

七年前这部作品另一犯忌处是它写的净是几十年前的事。那时要求集中某一段日子，不许或不鼓励写以前的生活，真是作茧自缚！历史小说——或者写过去生活的小说，不宜成为主流；但只有了解了昨天，才能更好地懂得今天，更好地掌握明天。象这样写父辈——甚至祖辈的小说，在今天还是需要的。

一九八二年七月

我看《叛女》

姜椿芳

旧社会有句谚语：人往高处走，水往低处流。一些人所说的“高处”是指地位和金钱。我们则把“高处”理解为应该向往的理想之境，应该追求的光明之处。但是，有些人心目中的理想并没有一个明确的概念，所谓光明也没有明确的目标。正如马克思主义所认为的工人阶级并不会自然地产生社会主义思想一样，一般人也不会自发地树立明确的理想目标，人们是在摸索前进的过程中逐渐形成比较成熟比较明确的理想，然后才不避艰难地追求这个充满光明的理想。

生活在黑暗中的大多数人，受压迫，被剥削，当忍无可忍时就要挣脱镣铐，冲破黑暗，奔向光明。有些人在黑暗中虽受尽煎熬，却不能用坚强的毅力从黑暗中冲出来，结果，只好倒在黑暗中。

有刚强意志与毅力的人往往具有坚强的性格。“性格决定剧情”，在这部取名《叛女》的小说里，我们看到了一群性格鲜明，具有强烈叛逆精神的女性，她们在黑暗中要冲出去，要寻找光明。

在寻找光明的过程中，充满着幸与不幸。有些人遇到了能为他指点去向，启发思想的人，带他前进的人，这是有幸的；有些人在黑暗与光明之间徘徊，常常碰壁，甚至半途而废；有些人总是找不到光明大道，这是不幸的。然而，也有些人性格坚强，百折不挠，无所畏惧，为了找到光明，他们走了不少曲折的道路，费了许多时间，在长年累月的不断摸索中走着程度不同，层次不一的“光明之路”。《叛女》里的叛逆女性尽管在时间上有先有后，在程度上有高有低，但她们都是在坎坷不平，曲折艰辛的道路上挣扎着，前进着，其结果是殊途同归，逐步走向革命的光明大道。因此，我们在这部小说里便看到许多传奇式的妇女形象及其传奇性的故事。

在反动统治之下，党不能公开进行宣传，寻求革命真理的人们也不容易得到启发，受到教育。这样，成千成万的人们不得不分别地各自摸索着前进。有的是自觉的，有的是不自觉的。但非人的生活迫使他们挣脱旧生活桎梏的愿望都是一样的。旧社会里的妇女受着二重，三重，甚至四重的压迫，她们要从磐石一样的重压下挣脱出来是很困难的，然而她们都有过人的勇气和力量。小说里有1900年义和团运动时被禁锢的红灯照的红衣姑娘，有深锁在王府深院里的婢女和被强迫为妾的孤独无告的少女等等。她们从不同的地位用不同的方法冲出了一只只小牢笼后，又面对着黑暗社会这只大牢笼，因此，还要继续挣扎，继续冲击。在这个过程中，1911年的辛亥革命，1919年的五四运动，以及1925年的大革命，不会不对她们产生这样那样的影响。

“天涯何处无芳草”，这些芳草又“同是天涯沦落人”。她们在生活、恋爱、婚姻、家庭、革命斗争中经历着各种考验，挣扎着，战斗着，前进着。有人当了女伶，有人参加到铁路工人的斗争中。她们每走一步，就懂得一点真理，愈是懂得多，愈是感叹寻找革命真理的艰苦，为懂得一点道理要付出多大的代价啊！愈体会到这种历程的艰难，便愈是要不避艰苦地去寻求真理。狄德罗曾经说过：“人家应该要求我追求真理，但不能要求我一定找到真理。”从这一点上看来，小说中追求真理、找到真理的女性无疑都是值得钦佩，值得敬慕的。

一群叛女就是这样斩荆劈棘地前进着。长夜难明的黑暗社会，什么时候能度过黑暗见到光明呢？路漫漫兮其修远，要用三部小说才能写完这个过程。从第一代到第二代，又从第二代到第三代。从黑暗到黑暗，然后才看到微明，新一代才从微明跨进了光明。

俄国文学评论家杜勃罗留波夫把奥斯特罗夫斯基所描写的俄国黑暗生活，称为黑暗王国。把《大雷雨》里的卡德林娜以自己的生命来抗议黑暗社会的作为称为“黑暗王国的一线光明”。旧中国，应该说是个多重黑暗的王国，要冲破这样的黑暗无疑是无比艰苦的。也是我们的文学作品应当给以表现的。在有些人看来，反封建的题材，似乎是老生常谈的题材。但文学作品是不嫌一再描写同一题材的，问题是不在写什么，而在怎样写。上下五千年，纵横几万里，都是文学作品应当表现的内容。然而，要写得深，写得新，写得巧，写得好，却不那么容易，这要看作家的概括能力和表现能力。

《叛女》所用的传奇式的写法，是一种引人入胜的写法，尤其当作家给这种写法以新的生命的时候，更是如此。

这就是我看《叛女》的一点想法。

82年7月14日于北京

献　　给

为了新生叛逆没落，

为了光明叛逆黑暗，

为了明天叛逆昨天的人们。

作　　者

·内 容 提 要·

人生在世，不仅仅是为了活着，而是要生活！当一个人的生活与社会生活紧密地联系在一起时，才有意义！

本书描写了出身于清末两江总督家庭的贵族姑娘润格的爱情遭遇，以及后来她以艺术为武器投身于革命洪流的经历。

润格，容貌美丽、聪明睿智、心地善良、多才多艺。但是，在她那名门望族的家庭里，这一切都得不到保护和施展。她的出嫁也只能是从一个牢笼跳进另一个陷阱。血腥的桎梏，残酷的现实迫使她作出了强烈的反抗，放走了被禁锢十年的疯女——丫头秋菊。尤其是当她得知自己是老爷强奸了买到手的逃荒女白颖所生时，更加认识到封建贵族家庭的罪恶、龌龊与腐朽，而毅然弃家出走。然而，她前途渺茫，走投无路，为了生活只好以卖艺为生。直到后来她与国民革命军中的革命者江放结合、相爱，并投身于革命，才看到了光明，有了希望。

本书通过对润格叛女性格的刻画，展现了辛亥革命、北伐战争和“九·一八”事变的历史侧面。文笔流畅，描写细腻，富有满族生活气息。

目 录

- | | |
|-------------------------|-------|
| 1. 在没落的家族里 | [1] |
| 2. 贵族姑娘的童年 | [18] |
| 3. 广和楼..... | [26] |
| 4. 义和团的后代..... | [37] |
| 5. 金玫瑰..... | [53] |
| 6. 豪华的婚礼 | [60] |
| 7. 婚后第一天 | [73] |
| 8. 没有疯病的疯女 | [82] |
| 9. 苦海有边 | [95] |
| 10. 谁是贼 | [108] |
| 11. 黑妞儿..... | [117] |
| 12. 抓赌 | [125] |
| 13. 哑巴荷芳说话了 | [135] |
| 14. 贵族姑娘有一个为奴隶的母亲 | [145] |
| 15. 先礼后兵 | [163] |
| 16. 绝望中的希望..... | [175] |

-
17. 不寻常的邂逅 [184]
18. 又是一个洞房花烛夜 [196]
19. 黑妞在父亲的花烛夜中死去 [203]
20. 相逢何必曾相识 [209]
21. 蜜月 [217]
22. 为了崇高的思念 [227]
23. 真疯，还是假疯 [236]
24. 战火中降生的孩子 [244]
25. 幸福中的痛苦 [252]
26. 只羡鸳鸯不羡仙 [260]
27. “北平，我回来了。” [268]
28. 诱捕 [275]
29. 在中山公园里 [289]
不是尾声 [301]

后记

在没落的家族里

没落的，随它去没落，
新生的毕竟要新生。这个故
事，就是发生在一个没落的
家族里……

庭院里有人走动了。两个梳着抓髻、身穿花袄花裤、脚踏软底绣花鞋的丫头，迈着小碎步，如同水上的浮萍一般，轻盈地走来，人们只听见衣衫窸窣，听不到脚步声。她们匆匆忙忙地穿过中院，又匆匆忙忙向前院走去。

哑巴荷芳是府里最年长的丫环。从十三岁进府，至今已有二十一个春秋了。在这段漫长的岁月里，荷芳尝尽了人世间的辛酸苦辣。尽管这样，她那薄施脂粉的俊脸，再配上一对灵活、睿智的眼睛，还显得有几分天真未泯。人过三十就不愿再留长辫子了，荷芳也一样。这是为了有别于留辫子的黄花少女，又为了不同于梳圆髻的媳妇，索性把乌黑油亮的辫子盘在脑后。不过，荷芳的穿着打扮还是不同于府里的一般丫头。她上身穿一件过膝的蓝布旗袍，下边露出半截蓝布长裤。旗袍的周身和长裤的裤脚，一律沿着黑色宽边。特别

在肘弯部又加上一宽一窄的黑边，就连脚上那双做工精巧的蓝布圆口鞋，也滚着针脚细密的黑边儿，给人以干净利落的感觉。

每天天刚拂晓，荷芳就同两个丫头轻轻地从垂花门里走出，绕过漆皮剥落的朱红廊柱的游廊，然后屏声敛息地垂手侍立在上房的前廊下，恭候主人起床。

不知不觉，太阳已经悄悄地从屋檐上溜下来，照亮了西屋的大玻璃窗。蓝色绣花平金的窗帘被金黄色晨曦烘染得光輝夺目。西屋的门轻轻地推开了。接着走出一个十八九岁的丫头春梅。她一边用手抚弄着仓促梳就的发辫，一边警惕地左顾右盼，睡意未尽的脸上满布着惶恐，她又起晚了。有着浓云般的乌发、弯月般的细眉、瑞雪般的容光的春梅，是托方夫人的贴身丫头，住在中院的西厢房里，以备夫人随时召唤。

“救命——啊，救——命——啊！救……”忽然，托方夫人声嘶力竭的呼救声从西套间里传出来，听来令人毛骨悚然。

荷芳和春梅闻声，三步并作两步冲进堂屋里。刚迈进门槛，就闻到一股阴森森的气流扑面而来。她们撩开蓝缎子绣花门帘，进入托方夫人的里套间，立刻嗅到一种说不出来的怪味儿。这味道既有金猊炉里燃烧着的伽楠香味，又有梳妆台上散发出来的脂粉香精味，再加上古老的深宅大院里特有的一种难以描述的气味，实在令人窒息。

春梅急步上前，顾不得例行的请安，慌忙撩开帐帷，只见托方夫人觳觫地在硬木雕花床上缩成一团。荷芳看见这情